

歷史與空間

邂逅完壁樓

完壁歸趙的典故，很多人都略有所知。可是，不少人卻未必知道，迄今還有一座400多歲、櫛風沐雨、依然傲立的完壁樓。在此之前，我也一樣。

那次，我們從集美出發，驅車前往位於漳州市漳浦縣前亭鎮江口村的漳州火山島國家級地質公園遊覽。中午在鎮上一家餐館，點了老鯉、黃翅魚等幾道菜。品嚐過風味美食，時間還很充裕，有人提出前去幾千米外的趙家堡參觀。因是新增「項目」，對趙家堡一無所知的我，只好隨大流，盲目跟着走。心裏不抱著望，路上昏昏欲睡。不成想，抵達目的地，在導遊的引領下，走進趙家堡，眼界為之一開，精神為之一振——不單有許多新收穫，而且與完壁樓不期而遇。

依山傍海的漳浦縣，古時為防海盜山賊，鄉間多倚險築城，同族聚居城內，一旦遇到險情，憑城抵禦外侮。據悉，在全縣二百多公里海岸線上，築有52座古城堡寨。其中，最負盛名的，首推初建於宋祥興二年（1279）、擴建於明萬曆二十八年（1600）、素有「五里三城」之稱的趙家堡。趙家堡又稱趙家城，坐落在漳浦縣湖西鄉嶺高山西北麓，是南宋之末，一支流落漳浦的皇族後裔隱居處。當年，南宋消亡後，宋皇族閩沖郡王、宋太祖趙匡胤之弟趙匡美第十世孫趙若和等，逃至漳浦避難隱居。明萬曆年間，其第十世孫趙范在這裏建堡。後來，趙范之子趙義又加以擴建。

仿北宋京城汴京式樣建造的趙家堡，從立意，到設計；從布局，到建築，可謂兩宋故都的縮影。城內外，兩道城牆。外城是條石砌之基的三合土牆，牆高6米、寬2米，周長1,082米，築有東西南北四個城門。城中部，主要建築有5座仿南宋臨安皇宮修建的府第，五進並列，共有150間房，俗稱「官廳」。府內連環20個天井，在府第前的石砌廣場上，既有高豎石旗杆的進士坊，又立有「修竹」、「父子大夫」石坊。廣場前的園林中，不單有荷池亭榭，還有內外魚池。橫跨池中，按「清明上河圖」仿製的微型石拱橋，名曰「汴派橋」，橋上建有一座六角涼亭。園中，還有一座高6米的實心石砌7級聚佛寶塔，塔壁上刻有20尊浮雕佛像。

參觀過程中，我很感興趣的還有，在趙家府第花園中，保存完好的「悟石」、「墨池」、「巢雲」、「禹碑」、「岫嶠碑」、「建城碑記」等

勒石題刻。趙家堡古建築群內，居住的百戶人家、數百名趙氏後裔，迄今仍沿襲着趙氏祖先的習俗，洋溢着一派宋代汴京市井生活氣息，使之成為一座極具研究宋代歷史、建築、民俗、民風價值的古城堡，已被列為省級文物保護單位。趙家堡城牆上，用糯米、紅糖和沙土拌和，經過半個月的發酵之後，夯築而成的「三合土」牆垛，幾可與水泥一比堅固——歷經400多年風雨洗禮，如今依舊巋然不動。我注意到，城牆之上，一叢叢茂盛的野草，在微風吹拂下，輕輕搖擺，優哉遊哉，折射出歲月的滄桑與厚重的鄉愁。趙家堡的主體建築完壁樓，高13.6米，周長88米，佔地484平方米，整座大樓用花崗岩條石砌成台基，以三合土為牆，結構為三層生土方樓。第一層分成10間，第二層分成9間，第三層不分間，為四合大通廊。既雄奇，又堅固的完壁樓，給人一種莊嚴、凝重，且富有神秘色彩的感覺。據說，是我國南方保存完好、歷史悠久的一幢紀年土樓。

完壁樓，除了取「完壁歸趙」之意外，背後還蘊藏着一則蒼涼、辛酸、曲折的歷史故事。德祐二年，南宋亡。在福建宋之遺臣遂擁立趙若和是，年號景炎。景炎三年四月，趙若和，趙若和繼位，改元祥興。祥興二年（1279），元將張弘範，攻陷廣東崖山，丞相陸秀夫背着年僅9歲的帝昀投海殉國。伴駕至崖山的趙宋王族「閩沖郡王」趙若和，在侍臣黃材、許達甫等人的護衛下，以16艘戰船奪港而出，謀往福州，再舉國復。不料天公作祟，在東南海上位於小嶼島與鎮海角之間的浯嶼小島遭遇颶風，導致12艘船不幸沉沒，無奈之下折向漳浦西登陸。因元軍搜查甚緊，遂隱姓改姓黃，先後匿居銀坑、積美等地。明洪武十八年（1385），明御史朱鑾在審理一起漳浦黃氏「同姓結婚」案中，查閱族譜玉牒，確知被告黃惠官，乃趙若和的後裔，遂奏請朝廷，予以復姓。明隆慶五年（1571），趙若和的第十世孫趙范考中進士，歷任磁州知府、戶部郎中等職，萬曆二十八年致仕後，因「遭劇寇凌侮，決意歸隱入山」，便在今湖西鄉嶺高山下建樓築堡，聚族而居。史料表明，歷代王朝覆滅後，隨着改朝換代，滅國王族建樓築堡、聚族而居，且恢宏壯觀，傳之數百載，趙家堡可謂獨一無二。由此推論，趙氏家族之所以將這座民居瑰寶取名「完壁樓」，既有隱喻「完壁歸趙」之



趙家堡完壁樓一景。網上圖片

意，還有寄託「慎終追遠」之思。那天，在完壁樓前，我一邊輕輕移步，一邊細細觀察，但見外牆除了少量「傷痕」，其餘基本保存完好。慢慢的，完壁樓幻化成一位歲月老人，牆體上那一道道清晰可見的「斧痕」，恰似爬在它額頭上的「皺紋」。凝視着樓門上鐫刻的「完壁樓」三個大字，我彷彿聽到了這位老人的訴說，從它的來龍去脈，到它的過往殊榮。完壁樓，從功能上看，不只是一般建築，而是一座軍事堡壘，具有強大的防禦能力。當年，倭寇橫行，趙氏族人聚居地屢遭侵擾，便建起這座堡壘，藉此抗擊倭寇。完壁樓的建築，真真匠心獨具、用心良苦：樓的平面呈正方形，樓體四壁均開有外小內大的楔形視窗，便於觀察敵情，或向外投射標槍弓箭；樓下小院中間的天井一角，修有一個平時用來排水、戰時可潛出城外的暗道。二樓設有一間密室，可供樓堡的主人貯藏重要物品或者進行秘密活動；三樓是沒有隔牆的大通間，供家族中的壯丁們晚上站崗以應對突發事件。

從史料上分析，完壁樓是趙家堡抗擊倭寇的重要「功臣」，尤其在明崇禎初年，近千名倭寇從海上登陸入侵趙家堡，趙范、趙義父子率百姓據城堅守，並憑藉完壁樓的地下暗道，一邊獲得糧食支援，一邊派人前往漳州府求援。倭寇連攻10日，無可奈何，軍心渙散，漳州府援兵抵達後，趙氏父子大開城門，率領百姓與官軍聯手大敗倭寇。時至今日，在完壁樓東門，還留有火燒痕跡。據說，那是當年倭寇圍城時縱火焚燒留下的。

如今，完成歷史使命的完壁樓，已闢為「宋史陳列館」，陳列着趙氏宗族代代相傳保存至今的宋代十八位皇帝肖像，以及有關宋史、文物資料和古今名人書畫。一番參觀下來，我心想，完壁樓也好，趙家堡也罷，既是先賢智慧的結晶，也是特定歷史的產物。保護好這些古老建築，等同於保護一頁歷史。有人說：世界上沒有永遠的皇族，但可以有永遠的趙家堡。這話不無一定道理。而一個重要的前提是，離不開一代又一代人們的珍惜與呵護。

書若蜉蝣 葉輝

壁畫三傑與歐美畫壇

話說大衛·阿爾法羅·西蓋羅斯（David Alfaro Siqueiros）為「壁畫三傑」中最年輕者，西蓋羅斯1896年生於墨西哥，家境雖富裕，但父母從小就不在身边，祖父及兄弟姐妹成為影響他最深；與奧羅斯科一樣他也在聖卡洛斯學院學習，不同的是西蓋羅斯1911年進入此學院時，新藝術思想衝擊着學院原有過時、呆板學院式教學方式；學生不願再忍受長期的素描作業及每天面對靜物及古希臘石膏模型的機械描摹，通過罷課方式，摧毀幾代人的舊體制，為建立先進教學體制鋪平道路。

18歲時西蓋羅斯就和藝術院校裏的朋友加入革命軍隊，與當時墨西哥的獨裁者頑強抵抗。在全國各地的行軍中，出身富裕家庭的他，第一次親身體驗到墨西哥百姓在貧窮中掙扎的困境。墨西哥平民的真實境遇，讓他對革命有全新解讀；同時充斥於日常生活中的墨西哥民俗文化，給予西蓋羅斯創作靈感；社會現實、傳統民族文化、新時代的藝術，三者在西蓋羅斯的腦海中交織、相融，他尋求到一種全新的藝術創作形式，墨西哥的社會現實主義。

1919年西蓋羅斯帶着政府頒發獎學金離開墨西哥，在出行的第一站巴黎，他最先接觸到法國現代藝術，結識很多法國藝術家，其中萊熱（Fernand Léger）對他的影響最大；受里維拉影響，西蓋羅斯對塞尚（Paul Cezanne）作品產生濃厚興趣；1920年他離開巴黎去研究意大利文藝復興繪畫及巴羅克繪畫；在他看到的畫

作，馬薩喬（Masaccio）繪畫給他印象深刻，西蓋羅斯特地去佛羅倫斯研究他的壁畫；巴羅克藝術也給他留下深刻印象，創造出透視技巧，後出現在西蓋羅斯壁畫。

回國後西蓋羅斯與里維拉（Frida Kahlo Diego River）、奧羅斯科（Jose Clemente Orozco）等在新政府組織，以壁畫等形式展開公共藝術教育，建立全新、現代的墨西哥藝術文化；在墨西哥境內著名建築作大型壁畫，此為藝術史著名的「墨西哥壁畫運動」；除壁畫，西蓋羅斯創作一系列石版畫；作品在美國各地展出，這讓墨西哥藝術在里維拉後，再進入公眾視野，引發激烈探討，在熱烈氛圍下，西蓋羅斯創立一所藝術院校，培養出才華橫溢、擁有獨立思想的青年藝術家，在此批學生中，就包括波洛克（Jackson Pollock）。

「壁畫三傑」最為人熟知就是迭戈·里維拉，他出生沒多久就貼上神童標籤，10歲時便進入聖卡洛斯學院學習，當1922年，36歲的他在波利瓦圓形歌劇院製作第一幅壁畫，為墨西哥國內具有相當知名度；他是不折不扣的風流才子；與墨西哥女畫家弗里達（Frida Kahlo）的愛情故事也在坊間廣為流傳；他也是「壁畫三傑」最高產也是最受爭議的人物；他一生共創作總面積近3萬平方米的壁畫。其中出名的有《創世紀》（Adoration of the Virgin and Child）、《墨西哥歷史與未來》（The History of Mexico）、《處於十字路口的人們》（Recreation of Man at the Crossroads.）等。

詞度墨香

詩：施學概 書法：梁君度



訴衷情

伯天·施學概鞠躬

夷犬。
「初選」。
狼虎演。
亂山川。
違法典。
懲辦。
紫荊妍。
許我夢重圓。
虔虔。
清音金鐸頌。
朔雲天。

庚子年五月廿五吉祥

豆棚閒話

情書的藝術

青絲

前陣子倡導地攤經濟，有人擺地攤代寫情書，遭到不少人吐槽，嘲諷現在的AI人工智能都能寫詩、寫新聞稿件了，誰還會去找陌生人代寫情書？暴露個人隱私不說，還費時費力費錢，像《霍亂時期的愛情》裏面，憑借精彩的情書贏得情人芳心的情節，在即時通訊軟件滿天飛的今天，已徹底成為了過去式。

不過，我倒是在從中看到了商機，覺得這一職業大有可為。現代物質豐富，好玩的東西越來越多，年輕人對婚姻也越來越不上心，想要動動另一方步入婚姻殿堂，必須付出更多的努力。戀愛的本質，就在於人們到底願意付出多少時間和精力去理解和取悅對方。有情趣、會交流，善於表達愛意的人更受異性的青睞，是人的天性。情書就是傳遞這些品行的最佳介質——當感情陷入厭倦期時，需要適時地添上一把乾柴，才能有效助燃愛的烈火。

心理學家認為，人的自尊心於青春時期最低，然後在之後的人生中緩慢回升。這也解釋了年輕時的情書，為何更熾烈火熱，更精彩動人。情書作為戀愛的潤滑劑，自尊越少，投入越多，感情也就越深。但是，也千萬不要小看了情書寫作的難度，很多名人作家，都在這上面栽過跟頭。卡夫卡在與第四個情人米萊娜交往時，愛得不可自拔。米萊娜是個情感充沛的維也納文學女青年，已有了丈夫，丈夫也是個作家，對文字的品位很高。卡夫卡在情書裏描述他對米萊娜的思念：「昨天晚上我做夢夢見了你……可不知道怎麼回事，你最後燃燒了起來。我記得有人用衣服滅火，我也拿了件舊大衣，使勁撲打着你身上的火……」這種中規中矩的表達，很難打動米萊娜的心，最後她沒有放棄自己的丈夫與卡夫卡走到一起。對於相信直覺的文藝青年，與其說是在尋找伴侶，不如說是在尋找另一個自我，並且常因為對方「沒有真

正地懂我」，就「證明了彼此根本不相合」。

這種場景下，寫情書最打動人心的句式，是效仿好萊塢電影《神槍手之死》裏的男女對話：「聽說女人着火時，男人應該抱住她在地上打滾。」既能表達自己拯救心上人時的英勇無畏，又能有效拉近雙方的親密度——如果卡夫卡是這樣寫，相信米萊娜也會像《神槍手之死》裏的女性人物那樣，嫵媚地誇獎一句：「你真會調戲人！」

馬克思·韋伯把人描述為是懸掛在自我編織的意義之網上的動物。情書作為戀愛中的點綴，能讓人深刻體會到一種被人需要的感覺，由此覺得自己的存在更有意義。而且事實也證明，文字比語言表達更易於修復關係，對於一些小摩擦，情書比口頭道歉更容易獲得對方的原諒。而AI再智能化，也還原不了一個個生動個體之間發生的故事，無法替代情書這種只有人才完成的工作。

詩詞偶拾

李潔新

忠武事跡九州傳

序：香港動亂以來，警隊上下同心協力，頂住反中亂港之縱暴派瘋狂衝擊及施壓，扛起重擔護民之神聖責任及重擔。踏險蹈火，捨身拋命，日夜戰鬥在關係國家安全之橋頭堡及祖國南大門。其鬥爭經歷可歌可泣，感動神州。

每遇騷動刁徒狂，
必見警隊執法忙。
兵精將驍戰車疾，
戴盔披甲閃銳光。
威風凜凜築哨線，
宏聲赫赫鎮寇猖。
動似迅掃掃蟻蟻，
靜若猛獅臥山崗。
甘當滅罪刀和戈，
願化護民盾與牆。
奮勵只為彰正義，
勇敢全因責在身。
不懼污罵油彈襲，
無畏傷害血染勝。
衛國守家心堅定，
止暴制亂志如鋼。
港廈巨宇擎天柱，
府院精英硬骨樑。
忠武事跡九州傳，
警隊盛譽四海揚。

生活點滴

我的讀寫生活

王曉革

小時候，特別愛看連環畫，我的床鋪底下就有一隻小木箱，裏面藏着好幾十本呢。後來，個子漸漸長高，興趣自然而然地轉向大書，當時我們稱之為「字書」。記得自己買的第一本字書是《舞族之鷹》。

上中學時，我經常去一位吳姓同學家裏，他的父親是大學教授，母親是中學老師，家裏藏有一些人文社科書籍。巴金的《滅亡》、鄭振鐸的《文學大綱》，莎士比亞的《亨利四世》，當初都是由那裏借來的，有的還借過不止一次。當時我就想：作家真了不起，寫了那麼多震撼人們心靈的作品。將來我也要當個作家，也要寫書，至少一本。

畢業分配工廠以後，業餘時間少了，但是隨着社交圈子的擴大，接觸到書的機會反而多了。司湯達的《紅與黑》、雨果的《九三年》、威廉·夏伊勒的《第三帝國的興亡》等等，都是那時在朋友處發現後借來或搶來讀的。有趣的是，其中某些號稱還是內部發行。再有一些是當時的禁書，比如偷偷來回傳遞過幾冊線裝小本《金瓶梅》，還有……就不說了。

在廠裏，我選興致勃勃地參加了文學創作組，一度癡迷於寫詩。有一次，創作組的頭頭對我說：你的一首詩我給北京日報了，過幾天出校樣。這個消息着實讓我興奮了一些日子，可惜最後沒了下文。而到了機關以後，因為各種因素，導致個人的讀識寫寫基本處於停滯狀態，要說動筆也只限於公文之

類。後來去職來到公司，渾渾噩噩地一晃又是十年，一天晚上，不知觸動哪根神經，忽然想起當年的那些夥伴，那些難忘的生活斷片，同時也想起自己少年時的夢想。再過幾年就該告老還鄉了，現在不寫，更待何時？

那麼寫什麼呢？寫個人回憶錄沒意思，我不是什麼名人，不會有人感興趣的。還是寫一部小說吧，講個完整的故事，何況有些東西可以虛構，不會招致他人不快。動起筆來才知道，動筆和用腦一樣，經常不用也會退化的。一言以蔽之就是筆頭子鈍了，寫起來非常吃力。都說文學創作是講究形象思維和靈感的，不是自己這些平習慣邏輯思維，而把形象思維能力阻斷了呢？瞅着攤在桌上的一疊信紙，難道這是我寫的東西？連當年寫批判稿的水平恐怕都達不到，只能推倒重來。

重來之際，迫不及地還做了兩件事。一是尋求理論指南。在一個周末，自己匆匆跑到王府井新華書店選了兩本書，一本是《文學理論新編》，一本是《文學寫作教程》，就此成為我的寫作必讀。二是抓緊時間「惡補」。納博科夫、卡爾維諾、米蘭·昆德拉、博爾赫斯、卡夫卡等幾位大師的作品，陸續佔據我的書桌和床頭，讓我不敢絲毫怠慢。

至於寫作過程，說起來還是蠻辛苦的，因為一切都要等到下班以後。當辦公室裏好不容易靜了下來，這個時候我會打開枱燈，取出稿子，把寫完的上一章節再看一下，然後

人會不由自主地漸漸進入一種幻覺，彷彿自己置身於那個場景之中或者乾脆化身為其中一個人物，隨着故事的情節發展，和他們一起經受人世間的喜怒哀樂……總之，這是一天中最美妙的時刻了。

就這樣前後歷時五載，在2008年12月終於寫出第一稿，是個長篇。望着厚厚一沓塗改得亂七八糟的稿子，我長長地出了一口氣。平心而論，雖不能說是字字血、聲聲淚，但畢竟都是自己的心血結晶啊！

在此之後的幾年，我先後聯繫過若干家出版社，通過郵件或郵局投遞過故事梗概和部分樣章，甚至有時抓住機會面呈，可惜最後均未成功。想想也是，一介草根，談何容易？後來的若干年裏，稿子幾經修改，出書願望依舊，碰壁也成常態，以至於當初的熱情慢慢有些冷卻了。

2016年春節過後，我一個人廈門對面的金門島上旅遊，突然接到一家出版社編輯的電話，說是看了我的小說樣章，覺得有可讀性，想進一步具體談談。真是「北京喜訊到邊塞」，小飯館裏我的抑制着自己的興奮，馬上答覆回京詳談。

接下來的事情還算順利，同年三月完成最後一次修改，然後將打印稿交付出版社，經其三審之後如期出版發行，小說最終定名《青春藏在老地方》。

收到樣書的那天，我自言自語了一句：唉……終於寫了一本書！